公司代码:600241 公司简称:时代万恒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时代万恒	600241	辽宁时代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绍英	曹鹏
电话	0411-82357777-666	0411-82357777-756
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7号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7号
电子信箱	600241@shidaiwanheng.com	600241@shidaiwanhe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15,321,355.77	1,866,448,716.59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9,096,661.37	1,258,290,854.68	-0.7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1,880.22	-142,315,261.0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99,704,307.13	577,886,036.96	-6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01,121.36	-35,789,337.0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97,618.48	-35,117,442.5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2.5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92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	137,735,043
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3	143,133,473	42,735,043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5	16,923,076	0	无	
刘国忠	境内自然人	3.52	10,355,644	0	无	
辽宁润中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7	8,451,881	0	无	
鞍山达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7,627,099	0	无	
张桂华	境内自然人	1.81	5,341,020	0	无	
黄年山	境内自然人	1.70	4,990,899	0	无	
黄弘毅	境内自然人	0.99	2,900,000	0	无	
肖跃庭	未知	0.78	2,300,100	0	无	
庄新建	未知	0.78	2,258,88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东黄年山、达仁投资、黄弘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表所列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所述,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随着公司实施完成传统主业-服装进出口贸易业务的剥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两条生产线的投产,公司在主营业务转型升级的道路上,已经迈出坚实的一步,拥有了以新能源电池制造为主,林业资源开发为辅的两大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效率与价值”的核心经营管理理念,以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引,巩固核心竞争优势,扎实经营,继续做强公司新能源电池核心主业。

锂电池业务方面,报告期内,九夷锂能继续开展生产线调试以及客户开发工作,先后接待了飞利浦、博世、BMZ等世界知名客户的参访、调研,产品检测和验厂等工作。2019年1月,九夷锂能与德国BMZ集团签订了为期五年的长期产品订购框架协议。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按照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由于目标客户正在进行公司产品测试,订单尚不饱满,待产品测试陆续通过后,公司产量将有望逐步得以释放。

镍氢电池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受锂电池技术进步日成本下降导致的替代效应,以及镍氢电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镍氢电池市场总体需求萎靡。此外,中美贸易摩擦的不确定性,也对九夷能源的出口业务产生较为不利的影响。九夷能源积极应对,努力拓展国内客户资源,一定程度降低了中美贸易摩擦对九夷能源业绩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较为平稳。

林业资源业务方面,报告期内,融诚林业受加速营商环境综合影响,公司陆运、海运方面受到一定的影响,销售规模未及预期。通过管理团队艰苦工作,加强成本费用控制、优化生产流程、局部技术改造,有效地提升了设备运行效率和产量的逐步提高。2019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6,918.99万元,但因项目前期投资规模较大、固定费用偏高,仍未扭转亏损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70.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5.44%,主要是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减少。实现营业利润-1,577.2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亏3,052.19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剥离的贸易业务盈利水平较低且上年同期营业利润为亏损所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20.11万元,较上年同期-3,578.93万相比减亏2,358.82万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9,704,307.13	577,886,036.96	-65.44
营业成本	157,788,736.41	489,587,041.91	-67.77
销售费用	14,694,113.68	40,839,817.54	-64.02
管理费用	28,259,814.20	64,477,495.80	-56.17
财务费用	9,003,778.64	22,740,402.27	-60.41
研发费用	6,778,957.56	9,607,736.68	-2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1,880.22	-142,315,261.0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61,848.48	-247,809,008.0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97,720.54	-146,276,215.4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银行借款规模减少,利息支出减少导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耗材和研发人员薪酬减少导致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收到因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上年同期数中包含贸易业务,重组完成后本年合并范围中不再包含贸易业务,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偿还的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减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林业资源开发	6,911.51	6,161.81	10.85	-15.67	-8.87	-6.65
电池制造与销售	12,665.66	9,296.97	26.60	28.21	35.64	-4.0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木材产品	6,911.51	6,161.81	10.85	-15.67	-8.87	-6.65
镍氢电池产品	12,043.95	8,850.31	26.52	21.92	29.12	-4.10
锂电池产品	621.71	446.66	28.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外	10,325.20	7,667.35	25.74	-72.14	-75.06	8.69
国内	9,487.57	7,957.69	16.13	-63.60	-55.84	4.26

关于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上年同期尚未完成剥离贸易业务之重大资产重组,包含贸易业务所致。

2 其他-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剥离贸易业务实施完成,不再从事服装进出口贸易业务,本报告期主营业务集中在新能源电池、林业资源开发两个领域。

(二)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60,041,045.93	19.83	354,287,446.37	18.98	1.62
应收账款	68,077,883.48	3.75	70,392,910.56	3.77	-3.29
预付款项	19,661,953.77	1.08	11,111,529.77	0.60	76.95
其他应收款	11,747,170.00	0.65	140,891,376.46	7.55	-91.66
存货	184,619,208.60	10.17	137,572,872.20	7.37	34.20
长期股权投资	129,529,829.83	7.14	127,932,579.92	6.85	1.25
投资性房地产	55,939,867.72	3.08	57,266,786.50	3.07	-2.32
固定资产	701,037,924.73	38.62	323,412,290.80	17.33	116.76
在建工程	13,482,527.32	0.74	352,821,359.16	18.90	-96.18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5.51	185,000,000.00	9.91	-45.95
应付账款	179,875,806.75	9.91	122,343,376.72	6.55	47.03
预收款项	23,008,505.35	1.27	14,203,098.91	0.76	62.00
应付职工薪酬	30,912,866.45	1.70	48,813,512.97	2.62	-36.67
应交税费	4,858,250.42	0.27	2,231,399.43	0.12	117.72
长期借款	27,705,041.00	1.53	38,022,128.00	2.04	-27.13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是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是公司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收到六家标的企业到期偿还的拆借资金及往来款项所致。

存货增加主要是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进行生产,在产品和产成品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暂估应付工程款所致。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是预收销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是公司上年末计提的薪酬于本报告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按照税法规定计提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减少主要是按照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3,645,661.76	定期存单110,000,000.00元(其中30,000,000.00元被质押,用于为辽宁九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辽宁九夷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授信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3,645,661.76元。
固定资产	14,150,511.14	系子公司辽宁时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位于中山区港湾街7号的房屋建筑物为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55,939,867.72	系子公司辽宁时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位于中山区港湾街7号的房屋建筑物为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233,736,040.62	/

(三)投资状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为对联营企业辽宁时代大厦有限公司的投资,持股比例45.76%,采用权益法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中非基金持有的融诚林业40%股权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双方同意以低于原约定回购利率(普通股为15%,优先股为12%),按6.6%利率完成回购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回购股权事项正在实施中。

(四)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及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辽宁时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业	房屋租赁	10,600	11,258.39	11,212.76	255.62	30.86
时代万恒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股权投资	USD2	32,212.17	-18,478.11	6,918.99	-2,404.05
辽宁九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销售	镍氢电池销售	3,100	43,375.99	30,372.80	12,199.25	963.93
辽宁九夷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销售	锂电池销售	2,350	75,186.46	-4,452.64	621.71	-1,711.17
辽宁时代大厦有限公司	服务业	房屋租赁	18,650	37,931.12	31,261.89	1,579.21	349.05

3.2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由于林业子公司和九夷锂能预计亏损,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

3.3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新能源电池制造业务:国内锂电池制造业产能集中释放,造成行业竞争愈加激烈。公司锂电池生产线尚需进一步磨合;加之,公司锂电池产品定位于高端市场需求,优质客户对产品认证时间较长,使得锂电池产销量受到影响。因而,锂电池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林业资源开发业务:生产能力仍未得到充分验证,经营业绩仍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生产经营受项目当地营商环境影响的风险,国内外市场需求多变的风险;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新能源电池制造业务:锂电池业务依靠优化生产工艺、加快生产线调试进度、增强设备稳定性、提高产品合格率、加强精细化管理,专注为优质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产品以增强盈利能力。

林业资源开发业务:降低当地营商环境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加强对当地从业人员的管理,努力提高产销量,实现经营上的根本性改善。

3.4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进行了重分类,将前期划分为其他流动资产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5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41 股票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19-053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卫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关于公司部门设置调整及职能划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第十次总经理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的关于公司部门设置调整及职能划分的方案,公司将设十一个部室,分别为: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投资与运营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证券事务部、审计部、党群工作部、行政管理部及木材贸易部。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关于为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关于九夷能源抵押资产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关于继续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订于2019年9月16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41 股票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19-054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下午1:30时在辽宁时代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正海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9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上两项议案均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41 股票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19-055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4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11万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11.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6,887,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818,11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3,068,890.00元。上述金额已于2017年12月5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25010002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27,516,624.61元。2019年1-6月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53,943,882.29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81,460,506.9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本公司和辽宁九夷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以下简称“九夷锂能”)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九夷锂能、建设银行于2017年12月22日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监管。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及九夷锂能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存放情况分别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2019年6月30日账户余额(单位:元)	存储方式(活期、定期等)
时代万恒	建设银行	21250100520100000545	33,568.40	活期存款
九夷锂能	建设银行	21250100520100000604	16,791,390.91	活期存款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6,824,959.31元,其中理财产品收益为10,702,980.82元,专户利息收入513,955.39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及进展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拟使用不超过29,6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12个月,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2018年度公司实际使用29,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9,600万元仍未归还。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决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和建设银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购买该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于2017年12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通过购买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度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18,00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追加购买不超过3亿元的理财产品,2018年度实际追加购买金额为25,000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赎回理财产品金额总计39,600万元人民币,2019年3月赎回理财产品金额3,400万元人民币。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取得理财产品收益累计为1,070万元人民币。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进度的情况

自2018年募投项目两条生产线投产以来,九夷锂能继续开展生产线调试以及客户开发工作,先后接待了飞利浦、博世、BMZ等世界知名客户的参访、调研、产品检测和验厂等工作。2019年1月,九夷锂能与德国BMZ集团签订了为期五年的长期产品订购框架协议。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按照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由于目标客户正在进行公司产品测试,订单尚不饱满,待产品测试陆续通过后,公司产量将有望逐步得以释放。

2019年4月,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投项目尚未实现盈利,亏损1,711万元。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6,887,000.00(注1)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43,88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460,506.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能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	783,068,890.00	-	783,068,890.00	53,943,882.29	481,460,506.90	-301,608,383.10	61.48	2019年4月	-17,111,731.93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6,887,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818,11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3,068,890元。

证券代码:600241 股票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19-056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辽宁九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夷能源”

辽宁九夷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夷锂能”

●被担保人名称:九夷能源、九夷锂能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拟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金额为最高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以资产抵押及连带责任保证为九夷锂能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以资产抵押为九夷能源提供9,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以结构性存款质押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九夷锂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为九夷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九夷锂能、九夷能源根据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实际需要,提请公司为其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1、关于为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九夷锂能经与银行协商,拟采用自有资产抵押,同时由公司及九夷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方式取得银行1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有效期一年(自银行批准之日起)。

公司拟为九夷锂能此项授信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2、关于为九夷能源综合授信提供9,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九夷能源经与银行协商,拟采用自有资产抵押的担保方式取得9,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有效期一年(自银行批准之日起)。

公司拟为九夷能源此项授信提供9,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3、关于继续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拟继续采用最高额质押担保方式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3,0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其他币种),授信期间为十二个月(自银行批准之日起),由两家子公司共享使用。

公司拟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此项存量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综上所述,公司拟为子公司九夷锂能及九夷能源提供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以资产抵押及连带责任保证为九夷锂能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以资产抵押为九夷能源提供9,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以结构性存款质押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担保。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

1、辽宁九夷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钢

注册资本:2,35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电池组,电动车电池、电池组的研发、生产、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负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75,186.46万元,净资产-4,452.64万元,资产负债率105.92%。主营业务收入621.71万元,利润总额 -1,711.17万元。

2、辽宁九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钢

注册资本:3,1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二次电池及上、下游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负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39,368.48万元,净资产26,365.29万元,资产负债率33.03%。主营业务收入12,043.95万元,利润总额 1,420.79万元。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九夷锂能70%股权由公司持有,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九夷能源100%股权由公司持有,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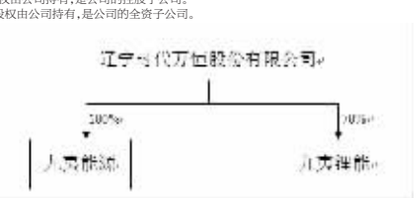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协议尚未签署,需在业务发生时再行签署。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担保议案:

1、关于为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九夷锂能经与银行协商,拟采用抵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取得银行1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有效期一年(自银行批准之日起)。

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具体为由九夷锂能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公司及九夷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

2、关于九夷能源抵押资产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九夷能源经与银行协商,拟采用抵押的担保方式取得9,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有效期一年(自银行批准之日起)。

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具体为由九夷能源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9,000万元人民币。

3、关于继续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拟继续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仍为3,0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其他币种),授信期间为十二个月(自银行批准之日起),由两家子公司共享使用,且担保方式不变。

董事会同意原有担保,具体为九夷能源以其结构性存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金额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质押期间为《最高额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以上三项担保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4名非关联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同意三项担保议案。

第1项及第3项议案涉及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拟为九夷锂能在中行的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0,000万元、为九夷能源在中行的9,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资产抵押担保9,000万元、拟继续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在招行的3,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不超过3,000万元,有助于解决子公司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融资需求,有益于其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本次担保事项不存